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227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滨江路至东安大桥连接线公路水毁整治工 程立项及概算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

你局《关于潼南区滨江路至东安大桥连接线公路水毁整治工程立项及概算审核的函》（潼交局函〔2021〕146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2020年灾后重建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和《潼南区贯彻〈重庆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实施方案》（潼南府办〔2021〕35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中铁城际规划建设有限公司编制的投资概算，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滨江路至东安大桥连接线公路水毁整治工程。

二、项目代码：2107-500152-04-01-327554。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滨江路至东安大桥连接线公路工程 K2+075~K2+280（紧邻潼南区航电枢纽）。

四、建设性质：改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交通事务中心，刘秋月。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李林直。

七、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位于潼南区滨江路至东安大桥连接线公路工程 K2+075~K2+280（紧邻潼南区航电枢纽），路段长 205 米。本次整治内容包含采用抗滑桩对外侧路基滑坡体治理，内侧边坡削方减载，水毁路面重建以及水毁的道路附属设施恢复；其中抗滑桩 41 根，路面恢复 800 平方米等。

八、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概算 622.7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12.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95 万元。资金来源：部门专项补助资金，业主自筹。

九、建设工期：2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9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9 日印发